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K1803

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BEIJING SPORTS AND ENTERTAINMENT INDUSTR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3)

**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年度業績公佈
之澄清公佈**

茲提述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年度業績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年度業績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年度業績公佈中出現之若干無意手民之誤，載列如下：

	<u>原本</u>	<u>經修改</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8年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P.4)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75,069	57,378
非流動資產總值	255,171	237,480
流動資產(P.4)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2,589	20,280
流動資產總值	387,618	405,309
流動資產淨值(P.5)	262,355	280,04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P.38)		
循環期	不可贖回	到期可贖回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 資本負債比率(P.39)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約387.6百萬港元 (2017年12月31日：約415.0百萬港元) 及流動負債約125.3百萬港元 (2017年12月31日：約66.7百萬港元)。流動比率 (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為約3.09 (2017年12月31日：約6.22)。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約 <u>405.3</u> 百萬港元 (2017年12月31日：約415.0百萬港元) 及流動負債約125.3百萬港元 (2017年12月31日：約66.7百萬港元)。流動比率 (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為約 <u>3.24</u> (2017年12月31日：約6.22)。

經營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P.19)

原本

於2018年度，並無個別所產生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單一外部客戶，而於2017年則有一名該類型客戶，如下：

	2018 千港元	2017 千港元
客戶A	<u> -</u>	<u> 19,247</u>

經修改

於2018年度，透過體育及娛樂分部向單一客戶提供氣膜建造服務產生收益約16,123,000港元（2017年：19,247,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度業績公佈內之所有其他資料將不作改動。

承董事會命
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學恒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學恒先生、祝仕興先生、林嘉德先生、張庭喆先生及徐艾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野碧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文傑先生、樂圓明先生、辛羅林先生及潘立輝先生。